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 32-0104
邮发代号
27-67
主办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出版
江苏现代快报传媒有限公司

地址
南京市洪武北路55号置地广场
邮编
210005
网址
现代快报网 www.xdkb.net
传真
025-84783504
24小时新闻热线
025-96060
本报员工道德监督电话
025-84783501

今日值班
倪治清
头版责编
颜玉松
版式总监
沈明

零售价每份1.5元

一个道口罚出1.2亿,全面排查是必须的

日前,广东佛山境内一个高速岔道口成为舆论焦点。

这个位于广台高速43公里处的岔道口,司机频繁越过实线变道,被电子警察拍下。有报道称,数十万司机在此违法,总罚款金额1.2亿元。据网友现场实测发现,3分钟就有27人交通违法。用于预防交通违法的“电子警察”,成为不折不扣的罚款工具。(详见今日A4版)

针对司机频频被罚情况,有众多车友指出,这里的交通标志线不明,如不提前预判就要被罚。

面对网友质疑,佛山交警部门此前表示,道路标志线是经过验收合格后投用的。只是道路标志线验收合格,不等于“设置合理”。高速岔路口设置分道线,目的是引导交通,便于司机识别。画定分道线的原则,不仅要

面对公众质疑,交警部门能够积极听取意见,及时优化和改进工作方式,在交通安全和便利出行之间寻求平衡,无疑值得肯定

考虑安全,也要考虑司机操作。被质疑的广台高速这处岔道口,没有留足变道虚线,当车主反应过来,已经没有可以变道的虚线了。很多车主只能越实线变道,进而被抓拍、吃罚单。

这处岔道口之所以引发舆论关注,一方面在于这么多人被罚,另一方面在于交警部门没有意识到可能存在的问题。只要被抓拍,就是司机的错。

交通规则的设置,是为了通行安全和便利。相信绝大多数司机都能自觉遵守交通法规,没有人想故意违法被处罚。但同一个地点,因为同一个原因,这么多人被罚,恐怕就不单单是司机的问题了。

新华社转发评论《沦为罚款机器的“电子警察”背离了初衷》提到,当电子警察“拍”出天量罚单时,交管部门首先应反观自身:道路指示牌设置是否醒目、道路标线标志是否明晰……如明知有异常数量的违法现象发生,却纵容安全隐患的存在,将“电子警察”沦为不折不扣的罚款机器,无疑背离了用科技改善交通安全管理的初衷。

电子抓拍和交通处罚,是倒逼司机遵守交通规则。而执法部门的每一次执法、每一次处罚,都应体现善意、明确初衷、经得起监督。

令人欣慰的是,12日晚@佛山交

警发布通报表示,业主单位即日起对相关路段标志标线集中进行优化改进,特别是在现有实线右侧增画虚线,使右侧车辆可以往左变道。同时,迅速对全市“电子警察”及交通标志标线等交通信号开展全面排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优化整改。

面对公众质疑,交警部门能够积极听取意见,及时优化和改进工作方式,在交通安全和便利出行之间寻求平衡,无疑值得肯定。

今年全国两会期间,全国人大代表韩德云建议,防止滥设滥用“电子警察”。实际上,“电子警察”设置不合理,充当罚款工具的现象,并非个例。因此,地方应当规范“电子警察”设置和使用标准。那些不合理的设置,必须及时优化整改。

现代快报评论员 曹玉兵

口水

#那么,“海胆蒸蛋”里到底有没有海胆?#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于2021年4月12日上午10时举行新闻发布会,介绍海南自由贸易港政策制度建立进展情况,并答记者问。海南省长主动回应三亚海胆事件:将深入调查,依法处置。

4月10日,游客李先生在网上发布微博称,在三亚市某景区饭店点的海胆蒸蛋没见到海胆,龙虾被调包及价格过高,质疑该店欺客宰客。

4月11日,@三亚发布发布调查通报表示,据工作组初步调查,未发现海鲜掉包、掺杂掺假等价格欺诈行

为。据了解,当季本地海胆汁多肉少,与其他地区口味有所差异,一般采用蒸蛋的方式供客人食用。民警介入协调后,商店免除了消费者消费海胆的费用,消费者实际支付2427.6元。

@狐狐网友:海胆蒸蛋中有海胆吗?龙虾被调包了吗?要是事实,不是退费。

@jecshaw:到底里面有没有海胆?

@penpencmt:公布监控吧,清者自清,浊者自浊。

@mobsceen1983:在三亚,我也点过海胆蒸蛋,印象深刻。直到出国才敢再一点海胆。

@唯理是图:之前我在三亚吃海鲜也上当受骗,海星太贵,短斤少两。

@PumpkinKin3:什么事情都可以放一放,是狐狸尾巴早晚总会露出来。打造旅游城市,靠的是什么呢,一点一滴长期积累,让大家认

可,形成文化。

@火山火山火山Can:海胆本身就是没什么肉的。

@梦想家李三金:作为一个带着家人去异地旅游的人员,人生地不熟,我想不会没事找事给自己找麻烦的。

@考研少女:感觉这个李先生无理取闹的样子。

@小影不语:不是已经确认了吗,就是这个浙江游客千里迢迢到三亚碰瓷海胆的吗?

2021年全省福彩销售管理工作会在宁召开

4月9日,2021年全省福彩销售管理工作会在南京召开。会议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苏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和关于彩票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全国民政工作会议、全国福利彩票发行销售工作会议及全省民政工作视频会议部署要求,总结2020年全省福利彩票销售工作,部署2021年重点工作任务。省民政厅党组成员、副厅长蒋同进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上,省福彩中心报告了全省福彩销售工作,表彰了2020年度全省福彩销售工作先进集体。蒋同进充分肯定了2020年全省福彩销售管理工作。他表示,“事非经过不知难”,全省福彩系统积极面对严峻的市场形势,有效应对监管政策调整、新冠肺炎疫情冲击等带来的多重考验,迎难而上、真抓实干、主动作为,科学统筹疫情防控和销售管理工作,取得了来之不易的成绩。

蒋同进指出,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福彩事业转型发展的关键之年。全省福彩系统要抓实抓牢主责主业,凝心聚力谋发展,结合党史学习教育活动,追寻初心,砥砺前行,以“乱云

飞渡仍从容”的定力、“直挂云帆济沧海”的魄力,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全力推动江苏福彩事业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

蒋同进强调,要进一步转变观念,破旧立新,担当有为,按照“树品牌、强游戏、稳市场、重创新、控风险”的思路,高标准做好各项销售管理工作。

一是要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理念。牢记福利彩票的人民属性、国家属性和公益属性,主动对接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广泛汇集社会公众爱心,营造“多人少买、理性购彩”的健康氛围。

二是要坚定信心、守正创新。在渠道建设上,做到盘存量与聚增

量并举;在营销宣传上,做到稳市场与扩空间并行;在日常销售上,做到精管理与优服务并进,不断提升江苏福彩销售管理工作层次和水平。

三是突出依法治业、责任至上。强化法治思维,抓好制度建设,深化管理规范,完善技术保障,锤炼队伍作风,进一步规范彩票市场秩序,有效防范和化解各种风险;强化责任彩票研究,正确践行社会责任,将彩票公益金重点投向养老服务、社会救助、儿童和残疾人福利等民生领域,支持社会公益和福利事业发展;强化公益宣传,积极开展公益活动,倡导公益理念,树立良好形象,为江苏福彩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福宣

连云港彩民复式+随机收获双色球二等奖

4月4日,双色球第2021035期开奖,全国中出二等奖153注,单注奖金162683元。连云港海州区板浦镇32070220号福彩投注站一位彩友采用“11+1”复式投注,幸运收获当期二等奖1注,四等奖30注、五等奖150注,奖金共计17万余元。

中奖彩民薛先生是福彩的忠实彩友,虽然有着较长的彩龄,但在号码的研究上并没有投入过多的精力,他购彩非常随意,投注方式更是灵活多变。玩彩是薛先生唯一的爱好,期间中过几百元和几千元的小奖,像这次17万余元的大奖还是头一次。薛先生平时购买

双色球每次仅花几块钱,但因前段时间工作较忙,落下了几期,所以4月4日下午就采用了机选复式投注法买了双色球11个红球号和1个蓝球号,结果幸运地命中了二等奖。开奖当晚,薛先生通过投注站微信群得知自己中了奖,第一时间就与家人分享了这份喜悦。 连彩

彩市万花筒

苏州刮刮乐市场火热 彩民接连笑纳大奖

4月5日晚8时许,一幸运购彩者在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南浜村南浜路口32050962投注站里刮出“超级幸运”二等奖50万元,这是吴中今年4月刮出的首个刮刮乐大奖。

中奖者为新苏州人,是位资深彩民,尤其喜欢3D。5日晚,他像往常一样到店打3D时,恰好被“超级幸运”的票面所吸引,随即选购了2张。没想到,好运就此降临,第一张就刮中了50万元。他激动不已,表示会好好使用这笔奖金,也会继续支持福彩公益事业。

无独有偶,4月8日,苏州昆山市幸运购彩者林先生在昆山市陆家镇合丰清华街32050801投注站上刮出“好运十倍”头奖40万元,这是昆山市今年爆出的第四个“好运十倍”头奖。

据了解,中奖者林先生是位资深彩民,最爱的福彩游戏就是刮刮乐,隔三差五便会去

附近的福彩投注站刮上几张试试手气。而说到他最喜欢的刮刮乐票种,则非“好运十倍”莫属。这次他从一堆刮刮乐的散票里将各种票种都抽了几张,结果一张“好运十倍”中得了头奖40万元。林先生希望彩友们都能好运加倍,在奉献爱心的同时,早日收获惊喜大奖。

刮刮乐“好运十倍”,面值10元,一等奖40万元,玩法简单中奖率高,一直深受公众喜爱。用了经典的对数字玩法,有所不同的是,这款彩票采用了“一对多”的游戏方式,使该玩法既简单好记,又有多次中奖机会,延长了游戏时间,增加了游戏的趣味性。

苏福

版权

现代快报旗下媒体原创内容著作权,均属江苏现代快报传媒有限公司所有。为维护自身版权利益,制止非法转载行为,声明如下:

1 任何单位或个人,在任何公开传播平台上使用著作权归属于现代快报原创内容的,必须事先取得书面授权; 2 本报欢迎合作,但对侵犯本报著作权权益的违法行为,将采取一切合法措施,追究行为人的侵权责任; 3 欢迎读者提供侵权线索:法律顾问曹骏律师(025-84728578);版权合作:快报总编办(025-84783580)。

本报法律顾问 江苏曹骏律师事务所 曹骏律师